

DB51

四川省地方标准

DB 51/T 2607—2019

菜用大豆生产技术规程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9 - 08 - 22 发布

2019 - 09 - 01 实施

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生产基地选择	1
5 品种选择与种子处理	1
6 播种与苗期管理	2
7 杂草防除	3
8 肥水管理	3
9 病虫害综合防治	3
10 产品采收及采后处理	4
11 田园清洁	4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前 言

本标准依据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四川省农业农村厅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由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四川省农业科学院经济作物育种栽培研究所，四川省种子站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钟文娟、牟方生、吕季娟、周永航、陈四维、戢沛城、唐清霞、毛正轩、杨泽湖、王小强、贺晓峰、龚一耘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菜用大豆生产技术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菜用大豆的术语和定义、生产基地选择、品种选择与种子处理、种植、肥水管理、病虫害防治、采收等内容。

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春播菜用大豆生产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 13735 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
- GB 4404.2 粮食作物种子 第2部分：豆类
-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
- GB/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（所有部分）
- NY/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 总则
- NY 5010 无公害食品 蔬菜产地环境条件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规程

3.1 菜用大豆

在R6（鼓粒满期）至R7（初熟期）生育时期采青荚食用的大豆。菜用大豆区别于粒用大豆的关键特性是粒大、含糖量高、口感香甜糯。

3.2 春播菜用大豆

在春季播种的菜用大豆，于2月下旬至4月中旬播种，5月下旬至7月上旬采收。

4 生产基地选择

基地应地势平坦，排灌方便，土层深厚，土壤肥沃疏松，生态环境良好的农业生产区域，环境空气质量、土壤环境质量和灌溉水质分别符合NY 5010与GB 5084规定。

5 品种选择与种子处理

5.1 品种选择

选用丰产性好、品质优、口感好、抗病性强的菜用大豆品种。所选品种必须通过国家审定（适宜区域包括四川）或四川省审定，或四川省引种备案。

5.2 种子质量

种子质量符合 GB 4404.2 的要求。

5.3 种子处理

播种前对种子进行挑选、晾晒，选择籽粒均匀饱满、色泽好的种子。提倡播种前可用通过农业部登记的大豆种衣剂拌种。

6 播种与苗期管理

6.1 整地

播种一周前对种植土地进行深翻、整畦。耕翻深度以为 18 cm~35 cm 为宜。深耕翻晒 3~5 天后，根据实际土壤肥力情况施入商品有机肥 200 kg/666.7m²~300 kg/666.7m²，复合肥（N:P:K=15:15:15）20 kg/666.7m²~30 kg/666.7m²，肥土旋耕混匀。畦宽 130 cm~170 cm（不带沟），沟深 30 cm，做到排灌通畅。

6.2 播种时间

早播地膜覆膜栽培，于 2 月下旬至 3 月中旬播种。

常规露地栽培，于 3 月下旬至 4 月中旬气温稳定在 15℃ 以上播种。

6.3 播种密度

行距 40 cm，穴距 16 cm~20 cm，早熟品种 1.6 万株/666.7m²~2.5 万株/666.7m²，中熟品种 1.4 万株/666.7m²~1.8 万株/666.7m²。人工播种亩用种量 7 kg~10 kg，机械化播种亩用种量 7 kg~8 kg。

6.4 播种方法

按种植密度要求开穴直播，每穴 3~4 粒，用疏松细土盖种 2 cm 左右。播种前浇足底水或在下雨后抢墒播种。

6.5 早播地膜覆盖

6.5.1 盖膜

播种后，用符合 GB13735 规定的的地膜覆盖整畦，膜边用泥土压实。

6.5.2 引苗

在子叶出土后，根据出苗和天气情况，在每穴豆苗处挑破地膜，形成直径 3 cm~5 cm 的小孔，将豆苗引出膜外，并用泥土压实膜孔口。

6.6 间苗和补苗

出苗后需尽早间苗，淘汰弱苗、病苗。发现缺苗，尽快补苗。一般在单叶展开时带土移苗，每穴留 2~3 苗。

7 杂草防除

优先采用人工或机械除草，及时科学防除杂草。

8 肥水管理

8.1 灌溉与排水

生长期保持土壤湿润，干旱及时灌水，雨后及时排涝。在开花期、结荚鼓粒期特别注意防涝防渍。

8.2 追肥

8.2.1 苗肥

盖膜种植免施苗肥。露地种植三叶期开始追肥，根据豆苗生长情况施用尿素 2 kg/666.7m²~3 kg/666.7m²。

8.2.2 花荚肥

分枝开花初期，结合中耕或除草，视生长情况与气候条件酌情根部追施复合肥（N: P: K=15: 04:26）10 kg/666.7m²~15 kg/666.7m²；鼓粒初期叶面喷施 0.3% 尿素加 0.2% 磷酸二氢钾 1 次。

9 病虫害综合防治

9.1 防治原则

遵循“预防为主，综合防治”的植保方针和“农药减量控害”原则，以农业防治为基础，协调运用物理防治、生物防治、化学防治来控制病虫害发生。药剂防控优先使用生物农药，合理采用高效低风险药剂。

9.2 农业防治

冬季深翻土地，灌水杀灭部分蛹和幼虫。与非豆科作物进行轮作，提倡与水稻进行轮作。清除田园杂草，及时拔除病株、摘除病叶，并集中处理。

9.3 物理防治

田间投放性诱剂专用干式诱捕器诱杀斜纹夜蛾、甜菜夜蛾，斜纹夜蛾与甜菜夜蛾诱捕器间隔 10 m 以上，视诱杀虫量及时清理专用瓶。同时每 666.7m²挂黄色诱虫板 30~40 块，对有翅蚜、烟粉虱等害虫进行诱集。

9.4 生物防治

合理保护促增寄生蜂、瓢虫、捕食螨、食蚜蝇、草蛉、猎蝽、白僵菌等有益生物，充分发挥自然控制害虫的作用。推广应用生物农药。

9.5 化学防治

苗期重点防控立枯病、根腐病及地下害虫；结荚期重点防控炭疽病、豆荚螟等。药剂防治应按照 GB/T 8321 和 NY/T 1276 执行，不得使用国家禁止及限制使用的农药，严格执行防治适期施药，严格遵守安全间隔期和施药次数。采收前 15 天严禁喷施任何农药。

10 产品采收及采后处理

以鼓粒后期、植株 80%以上豆荚饱满、荚色翠绿时采收为宜。收获宜在上午 10 时之前进行，收获后豆荚应放置在阴凉处，及时预冷处理。采用清洁车辆运输应做到单独贮运，不混杂。运输过程避免阳光直射和雨淋。

采后应立即进行精选、分级、加工和储运。

11 田园清洁

采收后及时清理田间残膜与豆秆，进行无害化处理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